

关于对2020年“湖北名师工作室”拟推荐人选的公示

根据《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度“湖北名师工作室”评选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人事处于2020年7月30日在校内多渠道发布推荐选拔通知，经个人申报、二级单位推荐，教学委员会评审，并报请学校研究决定，确定闵清、刘宗南两位教授及其团队为拟推荐人选，现予以公示。

申报单位	姓名	性别	年龄	出生年月	政治面貌	行政职务	职称	文化程度	毕业学校	申报学科
湖北科技学院	闵清	女	53	1967.01	中共党员	药学院院长	教授	博士	华中科技大学	药理学
湖北科技学院	刘宗南	男	55	1965.06	中共党员	小学教育系主任	教授	博士	武汉大学	课程与教学论

如对上述人选有异议，请于2020年9月15日前向学校纪委监察处、人事处反映。纪委监察处电话：0715-8338002；人事处电话：0715-8338007。

湖北科技学院人事处

2020年9月8日